

雨季不再来

三毛
著

湖南文艺出版社



I 267 / 65
03

雨季不再来

三毛散文全编

三毛

湖南文艺



〔湘〕新登字 002 号

雨季不再来

三毛著

责任编辑：弘颜典

*

湖南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长沙市河西银盆南路67号 邮码410006)

湖南省新华书店经销 望城湘江印刷厂印刷

*

1993年7月第1版 1994年10月第2次印刷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5.375 插页：2

字数：112,000 印数：20,001—40,000

ISBN7-5404-1161-9

I·942 定价：3.90元

当三毛还是在二毛的时候
写下了《雨季不再来》——
这些不算很成熟的作品
不在乎是否会引起评价上的失望和低估
这是生命中的一个阶段
是无可否认亦躲藏不了的
它好，它不好
都是造成今日健康的三毛的基石

目 录

“苍弱”与“健康”

——《雨季不再来》序	舒凡 1
当三毛还是在二毛的时候（自序）	3
感	8
秋恋	14
月河	19
极乐鸟	30
雨季不再来	37
一个星期一的早晨	48
安东尼·我的安东尼	56
赴欧旅途见闻录	65
我从台湾起飞	85
翻船人看黄鹤楼	96
平沙漠漠夜带刀	109
去年的冬天	123

附录

三毛——异乡的赌徒	桂文亚	134
访三毛、写三毛	心 岱	145
飞——三毛作品的今昔	桂文亚	159

“苍弱”与“健康”——《雨季不再来》序

舒凡

继《撒哈拉的故事》后，三毛的《雨季不再来》也成集问世了。讨论这两书的文字，多以“健康的近期”和“苍弱的早期”说法，来区分两条写作路线的价值判断，这一观点是有待探讨的。

就三毛个人而言，也许西非旷野的沙、石和荆棘正含有一种异样的启示，使她从感伤的“水仙花”，一变而为快乐的小妇人，这种戏剧性的成长过程是可能的，撇开“为赋新词强说愁”本是少女时期的正常心理现象不说，即或朴素地比之为从苍弱到健康也能算得上是常言了。

但，就写作者而言，心怀“忧惧的概念”（祁克果语），限入生命的沉思，或困于爱情的自省，则未必即是“贫血”的征候，心态健康与否的检验标准，也非仅靠统计其笑容的多寡便可测定。审写作路线取向问题，以卡缪的《西西弗斯神话》在文学史的贡献，不比纪德的《刚果纪行》逊色，即可知用“象牙塔里”、“艳阳天下”或“苍弱”、“健康”之类的喻辞，来臧否写作路线是不得要领之举，重要的是该根据作品本身来考察。

《撒哈拉的故事》约可列为表现现实生活经验的写作。阅读文艺作品所以成为人类主要的精神活动之一，较切近的原因是为了从中开拓真实生活经验。三毛以极大的毅力和苦心，背井离乡，远到万里之外的荒漠中的居家谋生，以血汗为代价，执着地换取特殊的生活经验，这种经过真实体验的题材之写作，在先决条件上已经成功了，甚至连表现技巧的强弱，都无法增减故乡人们去阅读她作品的高昂兴趣。

《雨季不再来》约可归为表现心灵生活经验的写作。所谓“究天人之际、通古今之变”，人类深思的默省存在的意义、灵魂的归依、命运的奥妙等形上问题，早在神话发生时代就开始了，历经无数万年的苦心孤诣，到了近代，新兴的实用功利主义者，竟讥讽此一心灵活动为“象牙塔里的梦魇”，这才真是精神文明恶梦的起点呢！尤其，在大众传播事业力量无比显赫的今天，缺乏实在内容的泛趣味化主义，普遍推演助澜地视为最高人生价值，沉思和深省活动反被目为羸弱的“青春期呆痴症”的后遗；这种意义的普及，形成了“危机时代”的来临。

尽管做此引论，也不能掩饰《雨季不再来》在内容技巧上的有欠成熟。十多年前，烦恼的少年三毛难免把写作当成一种浪漫的感性游戏，加上人生阅历和观念领域的广度不足、透视和洞察能力尚未长成等原因，使她的作品趋于强调个人化的片段遐想和感伤。但是，从中所透露的纯挚情怀和异质美感，欲别具一种奇特亲昵的神韵。《雨季不再来》只是三毛写作历程起步的回顾，也是表征六十年代初期，所谓“现代文艺少女”心智摸索的上乘选择。

当三毛还是在二毛的时候(自序)

我之所以不害羞的肯将我过去十七岁到二十二岁那一段时间里所发表的一些文稿成集出书，无非只有一个目的——这本《雨季不再来》的小书，代表了一个少女成长的过程和感受。它也许在技巧上不成熟，在思想上流于迷惘和伤感，但它的确是一个过去的我，一个跟今日健康进取的三毛有很大的不同的二毛。

人之所以悲哀，是因为我们留不住岁月，更无法不承认，青春，有一日是要这么自然的消失过去。

而人之可贵，也在于我们因着时光环境的改变，在生活上得到长进。岁月的流失固然是无可奈何，而人的逐渐蜕变，却又脱不出时光的力量。

当三毛还是二毛的时候，她是一个逆子，她追求每一个年轻人自己也说不出到底是在追求什么的那份情怀，因此，她从小不在孝顺的原则下做父母请求她去做的的事情。

一个在当年被父母亲友看作问题孩子的二毛，为什么在十年之后，成了一个对凡事有爱、有信、有望的女人？在三毛自己的解释里，总脱不开这两个很平常的字——时间。

对三毛来说，她并不只是睡在床上看着时光在床边大江

东去。十年来，数不清的旅程，无尽的流浪，情感上的坎坷，都没有使她白白的虚度她一生最珍贵的青年时代。这样如白驹过隙的十年，再提笔，笔下的人，已不再是那个悲苦、敏感、浪漫、而又不负责任的毛毛了。

我想，一个人的过去，就像圣经上雅各的天梯一样，踏一步决不能上升到天国去。而人的过程，也是要一格一格的爬着梯子，才能到了某种高度。在那个高度上，满江风月，青山绿水，尽入眼前。这种境界心情与踏上第一步梯子而不知上面将是什么情形的迷惘惶惑是很不相同的。

但是，不能否认的是，二毛的确跌倒过，蹉跎过，苦痛过，一如每一个“少年的维特”。

我多年来没有保存自己手稿的习惯，发表的東西，看过就丢掉，如果不是细心爱我的父亲替我一张一张的保存起来，我可能已不会再去回顾一下，当时的二毛是在喃喃自语着些什么梦话了。

我也切切的反省过，这样不算很成熟的作品，如果再公诸于世，是不是造成一般读者对三毛在评价上的失望和低估，但我静心的分析下来，我认为这是不必要的顾虑。

一个家庭里，也许都有一两个如二毛当时年龄的孩子。也许我当年的情形，跟今日的青年人在环境和社会风气上已不很相同，但是不能否认的，这些问题在年轻的孩子身上都仍然存在。

一个聪明敏感的孩子，在对生命探索和生活的价值上，往往因为过份执着，拼命探求，而得不着答案，乎是一份不能轻视的哀伤，可能会占去他日后许许多多的年代，甚而永远不能超脱。

我是一个普通的人，我平凡的长大，做过一般年轻人都做的傻事。而今，我在生活上仍然没有稳定下来，但我在人生观和心境上已经再上了一层楼，我成长了，这不表示我已老化，更不代表我已不再努力我的前程。但是，我的心境，已如渺渺清空，浩浩大海，平静，安详，淡泊。对人处事我并不天真，但我依旧看不起油滑，我不偏激，我甚而对每一个人心存感激，因为生活是人群共同建立的，没有他人，也不可能有我。

《雨季不再来》是我一个生命的阶段，是我无可否认亦躲藏不了的过去。它好，它不好，都是造就成今日健康的三毛的基石。也就如一块衣料一样，它可能用旧了，会有陈旧的风，而它的质地，却仍是当初纺织机上织出来的经纬。

我多么愿意爱护我的朋友，看看过去三毛还是二毛的样子，再回头来看看今日的《撒哈拉的故事》那本书里的三毛，比较之下，有心人一定会看出这十年来的岁月，如何改变了一朵温室里的花朵。

有无数的读者，在来信里对我说——“三毛，你是一个如此乐观的人，我真不知道你怎么能这样凡事都愉快。”

我想，我能答复我的读者的只有一点，“我不是一个乐观的人。”

乐观与悲观，都流于不切实际。一件明明没有希望的事情，如果乐观的去处理，在我，就是失之于天真，这跟悲观是一样的不正确，甚而更坏。

我，只是一个实际的人，我要得着的东西，说起来十分普通，我希望生儿育女做一个百分之百的女人。一切不着边际的想法，如果我守着自己淡泊宁静的生活原则，我根本不

会刻意去追求它。对于生活的环境，我也抱着一样的态度。（我唯一锲而不舍，愿意以自己的生命去努力的，只不过是保守我个人的心怀意念，在我有生之日，做一个真诚的人，不放弃对生活的热爱和执着，在有限的时空里，过无限广大的日子。）如果将我这种做法肯定是“乐观”，那么也是可以被我接受和首肯的。

再读《雨季不再来》中一篇篇的旧稿，我看后心中略略有一份怅然。过去的我，无论是如何的沉迷，甚而有些颓废，但起码她是个真诚的人，她不玩世，她失落之后，也尚知道追求，那怕那份情怀在今日的我看来是一片惨绿，但我情愿她是那个样子，而不希望她什么都不去思想，也不提出，二毛是一个问题问得怪多的小女人。

也有人问过我，三毛和二毛，你究竟偏爱那一个？我她是一个人，没法说怎么去偏心，毕竟这是一枝幼苗，长大了以后，出了几片清绿。而没有幼苗，如何有今天这一点点喜乐和安详。

在我的时代里，我被王尚义的《狂流》感动过，我亦受到《弘一法师的传记》很深的启示和向往。而今我仍爱看书，爱读书，但是过去曾经被我轻视的人和物，在十年后，我才慢慢减淡了对英雄的崇拜。（我看一沙，我看一花，我看每一个平凡的小市民，在这些事情事物的深处，才明白悟出了真正的伟大和永恒是在那里，）我多么喜欢这样的改变啊？

所以我在为自己过去的作品写一些文字时，我不能不强调，《雨季不再来》是一个过程，请不要忽略了。这个苍白的人，今天已经被风吹雨打成了铜红色的一个外表不很精致，而面上已有风尘痕迹的三毛。在美的形态上来说，那一个是真

正的美，请读者看看我两本全然不同风格的书，再做一个比较吧！

我不是一个作家，我不只是一个女人，我更是一个人。我将我的生活记录下来了一部份，这是我的兴趣，我但愿没有人看了我的书，受到不好的影响。《雨季不再来》虽然有很多幼稚的思想，但那只是我做二毛时在雨地里走着的几个年头，毕竟雨季是不会再在三毛的生命里再来了。

《雨季不再来》本身并没有阅读的价值，但是，念了《撒哈拉的故事》之后的朋友，再回过来看这本不很愉快的小书，再拿这三毛和十年前的二毛来比较，也许可以得着一些小小的启示。三毛反省过，也改正过自己在个性上的缺点。人，是可以改变的，只是每一个人都需要时间。我常常想，命运的悲剧，不如说是个性的悲剧。我们要如何度过自己的一生，固执不变当然是可贵，而有时向生活中另找乐趣，亦是不可缺少的努力和目标，如何才叫做健康的生活，在我就是不断的融合自己到我所能达到的境界中去。我的心中有一个不变的信仰，它是什么，我不很清楚，但我不会放弃这在冥冥中引导我的力量，直到有一天我离开尘世，回返永恒的地方。

（真正的快乐，不是狂喜，亦不是苦痛，在我很主观的来说，它是细水长流，碧海无波，在芸芸众生里做一个普通的人，享受生命一刹间的喜悦，那么我们即使不死，也在天堂里了。）

惑

黄昏，落雾了，沉沉的，沉沉的雾。

窗外，电线杆上挂着一个断线的风筝，一阵小风吹过，它就荡来荡去，在迷离的雾里，一个风筝静静地荡来荡去。天黑了，路灯开始发光，派得化不开的黄光。雾，它们沉沉的落下来，灯光在雾里朦胧……

天黑了。我蜷缩在床角，天黑了，天黑了，我不敢开灯，我要藏在黑暗里。是了，我是在逃避，在逃避什么呢？风吹进来，带来了一阵凉意，那个歌声，那个飘渺的歌声，又来了，又来了，“我来自何方，没有人知道……我去的地方，人人都要去……风呼呼地吹……海哗哗地流……”我挥着双手想拂去那歌声，它却一再的飘进来，飘进我的房间，它们充满我，充满我……来了，终于来了。我害怕，害怕极了，我跳起来，奔到妈妈的房里，我发疯似的抓着妈妈，“妈妈！告诉我，告诉我，我不是珍妮，我不是珍妮……我不是她……真的，真的……”

已经好多天，好多天了，我迷失在这幻觉里。

《珍妮的画像》，小时候看过的一部片子，这些年来从没

有再清楚的记忆过它，偶尔跟一些朋友谈起时，也只觉得那是一部好片子，有一个很美，很凄艳，很有气氛的故事。

大约在一年前，堂哥打电话给我，说是听到《珍妮的画像》要重演的消息。我说，那是一部好片子，不过我不记得什么了，他随口在电话里哼出了那首珍妮常唱的小歌——“我从那里来，没有人知道，我去的地方……人人都要去，风呼呼地吹，海哗哗地流，我去的地方……人人都……”

握着听筒，我着魔似的喊了起来，“这曲调，这曲调……我认识它……我听过，真的听过。不，不是因为电影的缘故，好像在很久，以前不知道在什么世界里……我有那么一段被封闭了的记忆，哥哥！我不是骗你，在另一个世界里，那些风啊！海啊！那些飘渺，阴郁的歌声……不要逼着问我，哥哥，我说不来，只是那首歌，那首歌……”

那夜，我病了，病中我发着高烧，珍妮的歌声像潮水似的涌上来，涌上来。它们渗透全身，我被一种说不出的感觉强烈的笼罩着，这是了！这是了！我追求的世界，我乡愁的根源。

从那次病复原后，我静养了好一阵，医生尽量让我睡眠，不给我时间思想，不给我些微的刺激，慢慢地，表面上我平静下来了。有一天忽然心血来潮，也不经妈妈的同意，我提了画具就想跑出去写生，妈听到声音追了出来，她拉住我的衣服哀求似的说：“妹妹，你身体还没好，不要出去吹风，听话！进去吧！来，听话……”忽然，也不知怎么的，我一下子哭了起来，我拼命捶着大门，发疯似的大喊：“不要管我，让我去……让我去……讨厌……讨厌你们……”我心里很闷，闷得要爆炸了。我闷，我闷……提着书箱，我一阵风似的跑

出家门。

坐在田埂上，放好了画架，极目四望，四周除了——片茫茫的稻田和远山之外，再也看不到什么。风越吹越大，我感觉很冷，翻起了夹克的领子也觉得无济于事。我开始有些后悔自己的任性和孟浪起来。面对着空白的画布我画不出一笔东西来，只呆呆的坐着，听着四周的风声。不知从什么时候开始，我觉得风声渐渐的微弱了，在那个之间却围绕着一片欲的寂静，慢慢的，远处像是有一种代替风声的音采一阵阵的飘过来，那声音随着起伏的麦浪一阵一阵的逼近了，终于它们包围了我，它们在我耳旁唱着“我从何处来，没有人知道，我去的地方，人人都要去……”

我跳了起来，呆呆的立着，极度的恐慌使我几乎陷于麻木；之后，我冲翻了书架，我不能自主的在田野里狂奔起来。哦，珍妮来了！珍妮来了！我奔着，奔着，我奔进了那个被封闭了世界里。四周一片黑暗，除了珍妮阴郁、伤感、不带人气的声音之外，什么都没有，空无所有，我空无解有了，我张开手臂向着天空乱抓，我向前奔着。四周一片黑暗，我要找寻，我找寻一样不会失落的东西，我找寻……一片黑暗，万物都不存在了，除了珍妮，珍妮……我无止尽的奔着……。

当夜，我被一个农人送回家，他在田野的小沟里发现我。家里正在焦急我的不归，妈看见我的样子心痛得哭了，她抱住我说：“孩子，你怎么弄成这个样子！”我默默的望着她，哦！妈妈，我不过是在寻找，在寻找……

迷迷糊糊的病了一个星期后，我吵着要起床。医生、爸、妈联合起来跟我约法三章，只许我在房中画静物，看书，听唱片，再不许漫山遍野的去瞎跑。他们告诉我，我病了，（我

病了?)以后不许想太多,不许看太多,不许任性,不许生气,不许无缘无故的哭,不许这个,不许那个,太多的不许……

在家闷了快一个月了,我只出门过一次,那天妈妈带我去台大医院,她说有一个好医生能治我的病。我们走着,走着,到了精神科的门口我才吃惊的停住了脚步,那么……我?……妈妈退出去了,只留下医生和我,他试着像一个朋友似的问我:“你——画画?”我点了点头,只觉得对这个故作同情状的医生厌恶万分——珍妮跟我的关系不是病——他又像是个行家的样子笑着问我:“你,画不画那种……啊!叫什么……看不懂的……印象派?”我简直不能忍耐了,我站起来不耐烦的对他说:“印象派是十九世纪的一个派别,跟现在的抽象派没有关系,你不懂这些就别来医我,还有,我还没有死,不要用这种眼光看我。”珍妮跟我的关系不是病,不是病,我明白,我确实明白的,我只是体质虚弱,我没有病。

珍妮仍是时时刻刻来找我,在夜深人静时,在落雨的傍晚,在昏暗的黎明,在闷郁的中午……她说来便来了,带着她的歌及她特有的气息。一次又一次我跌落在那个虚无的世界里,在里面喘息,奔跑,找寻……找寻……奔跑……醒来汗流满面,疲倦欲绝。我一样的在珍妮的歌声里迷失,我感到失落的狂乱,我感到被消失的痛苦,虽然如此,我却从那一刹那的感觉里体会到一种刻骨铭心的快乐,一种极端矛盾的伤感。

不知什么时候开始,我已沉醉在那个世界里不能自拔,虽然我害怕,我矛盾,而我却诉说不出对那种快感的依恋。夜以继日的,我逃避,我也寻找,我知道我已经跟珍妮合而为一了,我知道,我确实知道。“珍妮!珍妮!”我轻喊着,我